

楊

遠編著

標點符號研究

克崑署崑



楊

遠編著

標點符號研究

克尚署尚



公元一九六二年八月初版  
民國五十五年

# 標點符號研究

全一冊

編著者

楊

遠

出版者

經

緯

圖

書

社

香港北角英皇道麗都大廈十三樓

Lido Apartments, 12th Fl.,

King's Road, Northpoint,

Hong Kong.

印刷者

聯

藝

印

刷

有

香港北角英皇道一四一號三樓

發行者

明

燈

日

報

社

香港北角英皇道一四一號三樓

MING TANG YAT PAO

Daily News

141, King's Road, 2nd Fl.,

Hong Kong.

版權所有  
必究

## 短序

王季凌

「五四」新文化的初期，在許多新出版的書刊中，不論是譯著或創作，作者和譯者常把新式標點符號的用法，刊在卷首，以便讀者在閱讀該書時，可以更明瞭書中的含義，聆畧語句的感情和力量；而一面也是把這一種從外國語文中所採用的新式標點符號，擴大宣揚，普遍地介紹給讀者和作者，來代替舊式的句讀。記得我在民國九年出版的「西洋哲學概論」（泰東書局版），開卷第一頁，就是「本書所用標點符號說明」。我當時爲什麼要這樣做呢？在今天看來，不是多此一舉嗎？其實，這是適應當時讀者的需要，或是被出版界流行的風氣所感染，可知文化界放棄舊式的句讀，改用新式的標點，是伴隨着「五四」的新文化運動同時開始的，到今天已有四十多年的歷史了！

此刻，只要是能寫點什麼的人對標點的用法，彷彿是不成問題的問題，非常熟悉似的；但我覺得在作品中能把標點符號用到完全準確，絕對無誤的程度，仍舊是相當困難的。當我看到楊遠見的大著「標點符號研究」，不惜耗費三年多的心血，在八十幾部作品中，找出適切的例句，詳細說明標點符號的用法，指出通常最容易觸犯的錯誤，這，不僅有益於文藝的習作者及學生們，而在一般的文藝作家們，也是一件有意義的工作。

這部書條理清晰，解釋明確，文筆流暢，而所舉各例，大都是名著中的精華，可說是最顯著的特點。



## 序

謝少章

說起來，這是一件很有趣味的事，我和楊遠先生開始通信，是在他主編「大學生活」的時候；我看他的字跡，寫得規規矩矩，一點一畫，都是那麼整齊有序，我斷定他在做學問這方面，也一定是很認真的；果然，不久就證實了我的想法：他爲拙著女兵自傳做了一次很仔細的義務校對，使我感激萬分，至今還保留著他的信件和勘誤表。

許多人寫文章，往往不注重標點符號；有時在一格裏，同時用驚歎號和疑問號；有時在一句之下，用兩個或三個驚歎號，以爲這樣可以加強語氣，其實這是錯誤的！因爲一個標點就是代表一個字一般的意思，不能在一格之內寫兩個標點，也正像不能在一格之內寫兩個字一樣。楊遠先生這本標點符號研究，實在寫得太好了！每一種舉了很多例；而且最難得的是他耗費了三年多的心血，把別人作品裏面的句子找出來舉例，的確是一件別人不能做到的事。

對於標點符號，我也非常感到興趣，曾經寫過一本小冊子，不久即將問世。我相信只要大家重視這個問題；尤其國文老師在改作文的時候，順便替學生改正標點；同時告訴他們怎樣用法，那麼，一二十年之後，一定不會再有錯誤了。

最後，我衷心推薦這本好書給讀者。

## 寫在前面

「標點符號」在現代，頗爲文藝界、教育界，以及文字工作者所重視；但因爲那只是一點、一撇、一劃的小玩藝兒，卻容易被大家所忽畧。「標點符號」究竟有何用處？於後面第二節已有較詳之說明，此處不再贅述。

編著者最初注意「標點符號」，是於從前教書期間。彼時所看到小學及初中同學之作文，大半都是「逗號」到底；雖於初中國文課本中，多已附有「標點符號」之講解，但並不被注意。隨後編著者曾在香港「中國學生周報」充當編輯，由於接觸同學作品較多，更促起研究「標點符號」之興趣。投稿之同學以初中生最多，高中生爲次，大學生和小學五、六年級者較少。投稿同學之區域，包括港九、台灣、澳門、星馬、印尼、越南，以及緬甸等地。當時每週可收到一百餘篇稿件；爲求有關同學們使用「標點符號」之比例數字，先後於五千篇文稿中統計的結果如下：

逗點到底者

55%

用得不精確者

40%

用得正確者

5%

其後編著者又有機會習編「大學同學之刊物——「大學生活」，同學的來稿，也多不注意標點，能用得正確者，最多也不超過百分之十五。

從以上兩次之統計數字，可知同學們對「標點符號」之忽視情形。編著者曾於一九五四（民國四十

三）年，試寫約九千字之「標點符號」專題，其後仍不斷增補。後又有機會進入香港「新亞書院研究所」攻讀。此時更深感「標點」於「標點古籍」之重要。並於研究所之課餘，再予修正。原擬分爲三章：一、緒論；二、「標點符號」簡史；三、「標點符號」用法；但只完成一、三兩章，約十二萬字；第二章「標點史」蒐集資料頗爲困難而未能整妥。研究所畢業後，又匆匆赴馬來亞執教，由於課程之繁雜，更無暇完成此章。然在馬之高中會考試題內卻有標點一項，因而將從前整好之第三章「標點符號用法」簡縮後，油印爲講義。出乎意料地，深得同學之注意，且收到良好之效果。同學爭索此講義以轉寄外埠之友好，所印講義瞬即告罄。第二次油印時，由於抄寫之困難，復由於同學之需求，遂將所完成之兩章，再從頭刪修爲十萬字付梓，並儘量改選課本上之文句以便學習。深盼所耗之氣力能對讀者有些微之幫助。編著者深愧對標點也毫無心得，只是以學習之態度，研究之態度呈奉讀者參考。爲求正確起見，共參用十多本有關標點及語法之專書，其中頗得力於黃承榮先生之「標點符號的意義和用法」，及何容先生之「簡明國語文法」；前後約歷三年多時間，曾在八十餘種作品中，慎重地選取例句。過去充任編輯時，乃在習編一篇篇的文章；此小冊子，卻在習編一句句的話。此工作雖說是編輯工作之縮小，但深以未能盡職爲惶愧。

由於置身諸名著之中，尤深感自己之渺小與無知！此書之主角，乃所引例句之作者、譯者；編著者最多只能充當整理舞臺之工役。在此深深向各位作者、譯者致謝！並表示衷心之敬仰！

拙作承蒙文藝界老前輩王平陵先生指正及賜序；不只減少了拙作的錯誤；同時也彌補了拙作省畧標點史之缺憾。復承謝冰瑩先生賜序，更給拙作增光不少。過獎之處，愧不敢當。另承曾克崙先生賜書封

面；董作賓先生，趙雅博先生，及糜榴麗女士曾勞賜有關標點史等之寶貴資料。以上諸先生之深情厚誼，在此一併致謝！編著者雖以「臨深履薄」之心情完成此拙作，但其中仍難免有錯誤之處。尙盼讀者、作者諸君不吝指正！此去蔽解惑之雅意，非僅編著者所銘感者也。

編著者一九六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於馬來亞

## 編著經過的報告

一 一般講標點之專書，多是每個符號單獨地講而忽畧其相互關係。拙作之原本曾採用分組法；於此縮本中，爲敘述方便起見，雖也採用個別說明式，但仍特別留意各符號之相互關係，並於書後附表以便查對。

二 選用例句之八十餘種著作中，約五分之二爲譯本，雖中西語法之結構不同，標點法亦不盡同；但於翻譯過程中，多已將外國語文「本國化」，否則讀者將難以領畧其譯文。由此可知「標點符號」於翻譯工作中，也扮演著重要角色。另外一點，選用譯文，也可藉此涉獵西方作品以作觀摩，雖僅是片言隻語，或能窺其一斑。

三 由於借閱書籍之困難，及編著者之才力所限，深以對所選用例句之書籍，未能做更多、更廣之搜羅爲憾！還有，所選例句各書之作者、譯者，亦非僅拙作中所選之一兩種著作，亦頗有遺珠之憾！在此特向作者、譯者、讀者致歉！

四 所選例句多在閱讀中隨時摘錄者。所選用之例句，希望能兼顧到形式與內容；在內容方面，儘量能選取含有教育性，啓示性，以及文藝性者！因此，閱讀一整本書，往往只能選出數例，甚至經常還選不出一例。

五 在選取例句時，除原書最明顯之校印錯誤外，所有對原句之更改，都附註說明。在可能範圍內，並逕函原作者請教。

六 每一甲法所選之例句，除引用古籍外，亦同時兼引語體者，以便於讀者對照。所選古籍例句之較深奧者，另附簡要之考證。

七 於例句中，所說明標點形式例句之語意，往往與其前面之語句有關時，爲求語意之明晰，亦連代引入；但多將與所說明之標點形式無關之文句用「括號」括起。

八 所引各例句後，述明出處之「書名號」，皆以「引號」代之。而凡單篇之文章，則用「冒號」與作者連起，不用「引號」，以資識別。

九 爲求一致起見，所選例句會有下列數項更改，尙祈作者、譯者諒之！

甲、關於「詞語」方面：

(一) 凡作副詞用的「只」，原書爲「祇」(上聲)者，一律改爲「只」，因恐與動詞「祇」(中陰平；作尊敬解)相混淆；

(二) 凡作疑問詞用的「哪」(ㄋㄚˇ上聲)，原書爲「那」者，都改爲「哪」；

(三) 凡作副詞用的「地」，原書爲「的」者，都改作「地」；

(四) 凡作感歎詞用的「啊」，原書爲「呵」者，都改爲「啊」；

(五) 除極少因語意關係外，凡稱女人之代名詞，多用「她」，稱生物者，多用「牠」，稱無生物者，多用「它」，稱神者，多用「祂」。

乙、關於「符號」方面：

(一) 所引例句各書，多無專名號及書名號，爲求劃一，已全部加用；但其中也有些書名以引



號〔「」〕代「書名號」(~~~~)者。

(二)凡例句用「引號」時，皆採用單引(「」)；如在引號內再用引號時，採用外面「單引」(「」)，裏面「雙引」(「」)的形式。

十 另有關於所引各著作之簡介，因篇幅關係從畧。

十一 於全文之末，另附「標點符號用法簡表」及「各符號相互通用簡表」；此兩表有助於讀者對「標點符號」用法，有更清晰及簡要之瞭解。

十二 拙作側重採用比較、分析、與綜合等方法；此類方法雖也是鑽習其他學問之主要方法。但用以研究「標點符號」，更顯得明確而有效。

# 目錄

王平陵先生序	一
謝冰瑩先生序	二
寫在前面	三
編著經過的報告	六
一 「標點符號」的形象意味	一
二 「標點符號」的功用	二
三 「標點符號」的種類	六
四 如何學習「標點符號」？	八
五 「標點符號」用法之一	一五
——「句號」的用法	一五
六 「標點符號」用法之二	二一
——「逗號」的用法	二一
七 「標點符號」用法之三	三一
——「頓號」的用法	三一
八 「標點符號」用法之四	四一
——「分號」的用法	四一
九 「標點符號」用法之五	五一
——「冒號」的用法	五一

十	「標點符號」用法之六	——「問號」的用法……………	六九
十一	「標點符號」用法之七	——「歎號」的用法……………	七八
十二	「標點符號」用法之八	——「引號」的用法……………	九〇
十三	「標點符號」用法之九	——「括號」的用法……………	一〇一
十四	「標點符號」用法之十	——「破折號」的用法……………	一〇八
十五	「標點符號」用法之十一	——「省畧號」的用法……………	一一七
十六	「標點符號」用法之十二	——「專名號」的用法……………	一二四
十七	「標點符號」用法之十三	——「書名號」的用法……………	一二九
十八	「標點符號」用法之十四	——「著重號」的用法……………	一三〇
	附表一：「標點符號」用法簡表……………		一三四
	附表二：各符號相互通用簡表……………		一三九

## 一 「標點符號」的象形意味

「標點符號」，在近代的寫作方面已成爲有力的工具；它可表達出文章的喜怒哀樂，它也可表達出文句的聲音與神情。「標點符號」所以能發揮如此的效果，乃緣於它的本身已具備了象形的意味。

例如，「句號」，一個小圓圈（。），或一個小圓點（．），一看就知道它會表達出一個完整的意義。如果從美學的觀點看，這個圓圈（。），或圓點（．）也含有完滿的意義。

「逗號」（，），這一小撇就象徵着稍稍停頓之義，它是從「句號」引伸出來的。由其形狀看，是從「句號」中拉出了一小撇，如果和「句號」（。）相比，它（，）的完整意味顯然不如「句號」。

「頓號」（、），只是稍稍一頓的樣子。在寫這個標點時，也較所有點號容易；尤其是用毛筆，只要將筆尖在紙上一停就好了。由此也可象徵出這個標點的特性。「頓號」乃中國標點中特有的符號，西方標點中無此符號。中國漢代稱爲「讀號」；直到宋代，因印刷術之發明而標點之使用也日益普遍。當時已有「句、讀」兩種基本符號。「句號」爲「。」；「讀號」仍爲「、」。

「冒號」（：）呢，是兩個「句號」合成的，由此可見它和「句號」的姻緣。在用法上，有時它被包括在「句號」內；但有時它還能包括「句號」，這種用法是任何點號所無能爲力的。它的這一特殊用法，乃由於它是兩個「句號」所合成的緣故。

至於「分號」（；），一看就有一種分開的形象。它是由一個「句號」和「逗號」合成的。因此在用法上，有時它就含有這兩個符號的性能。它的上面是「句號」，而下面是「逗號」，由此，它的主要

功用是側重在「逗號」的性質方面。

看到「歎號」(！)，無形中就有些傷感的情味。如果單從「傷感」這意念看，那個錐形的直畫以及它下面的一點，倒像是在流淚呢！

最奇妙的是「問號」(？)，從它的形象看來，不是很明顯地告訴我們，要在我們的腦海裏繞個圈子嗎？此外，「問號」(？)和「歎號」(！)也都包括一個「句號」，而那個「句號」卻都在其符號的下面；從這裏也可表示出這兩個符號是兼有「句號」作用的。

「省略號」(……)，由這連續的數點，就象徵省略或刪節的意義。

「破折號」(——)，這一直橫，無形中就含有轉折或中止的意味。

從上面那些符號形象的簡畧說明看來，我們會深深體會到：「標點符號」所以能在文章裏發揮效能，在那些符號的本身已具備了傳情達意的作用。

## 二 「標點符號」的功用

「標點符號」是用來標明詞句關係，性質，以及種類的。它的功用包括消極與積極的兩方面：

消極方面：可以增加文句意義的明確，而使文章流暢，明晰；

積極方面：能夠表達出文句的聲音、神情，及語氣。

「標點符號」演進到今天，它已是文章的一部，而非文章以外的附屬品。從這方面來說，它確是文章結構中的有機體。

我們在下面試舉三種例子來看，或者比寫些空泛的理論確實得多。例一，是從三段文章來比較：一是不用標點的；一是逗點（Comma）到底的；另一是用標點的。在相形之下，我們更可看出標點符號的功能和效用。例二是從相同的一句話，用三種不同的標點法，這樣會傳給我們三種不同的意味。例三是誤用標點對文句意義的影響。

【例一】 節錄一段朱自清先生的一篇散文「匆匆」。

（一） 不用標點的形式：

「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朋友請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返呢？是有人偷了他們吧？那是誰？又藏在何處呢？是他們自己逃走了吧？現在又到了哪裏呢？」

（二） 逗點（Comma）到底的形式：

「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朋友，請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返呢，是有人偷了他們吧，那是誰，又藏在何處呢，是他們自己逃走了吧，現在又到了哪裏呢。」

（三） 加用其他標點的形式：

「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朋友！請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返呢？是有人偷了他們吧，那是誰？又藏在何處呢？是他們自己逃走了吧？現在又到了哪裏呢？」



由以上三例，我們很明晰地看出：不用標點的例子，不但顯得文字呆板乏味，在閱讀上也極吃力，因為在閱讀時又需另增加分句的工作；逗點（Comma）到底的形式，雖比較不用標點的清楚些，但仍平淡乏味，而較模糊；當加上各種不同的標點後，就增多不少生氣，字裏行間的意義也跟着活現起來，像是有了聲音，有了表情。尤其是三個「分號」，就像是在我們腦子裏劃分了三道清楚的界限。

【例二】相同的一句話，由於標點的位置不同，就會傳給我們三種不同的情味。

（一）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

（二）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

（三）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

第一句只是傳達給我們這一意念。第二句，我們會覺得「好的開始」比較突現；那是因為把這一主詞特別點開之故。而第三句，卻會感到「成功的一半」比較突現；那是把補充語特別點開所致。

【例三】如果標點的位置放錯，其意義也難正確；甚至竟會表達出相反之意義。畧舉三例如下：

（一）「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禮記：禮運篇」

如將「逗號」點在「男」字下，意義就不同了。即：

「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

如照此標點法，此人生之大欲，則皆屬於女人了！這句話的語意，也就因而打了個對折！據說緬甸有男嫁女的風俗。在緬甸，常有年輕男子陪伴白髮佳人的風韻趣事。如此，則這樣的標點法倒還適合。

（二）「三國志演義，多據陳壽三國志及裴松之補注。」（見蔣梅笙「國學入門」）